

“总体国家安全观”视域下高职法律专业生态安全教育研究

武婷婷

(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江苏淮安 223003)

[摘要]“总体国家安全观”是新时代我国国家安全工作的根本指导思想。作为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生态安全是新型国家安全领域,是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为深入贯彻“大思政”“大安全观”的育人理念,高职法律专业教学应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指引,坚持战略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坚持国家安全教育与专业相结合、与课程相结合、与实践相结合,从人才培养制度、课程体系设置、师资队伍建设和考核评价等方面展开探索与实践,发挥法律专业“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的协同育人作用。

[关键词]总体国家安全观;生态安全;课程思政;法律教学

[中图分类号] D922.6; G718.5; X-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711X(2025)19-0071-03

doi:10.3969/j.issn.2096-711X.2025.19.025

[本刊网址] <http://www.hbxb.net>

生态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处理好“发展和安全”重大关系的基础性环节。生态安全教育在维护总体国家安全方面发挥着提高认识、促进观念转变、培养行为习惯、树立责任担当意识等作用。加强大学生生态安全教育既是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专业教育全过程的内在要求,也是当前和今后法律专业“课程思政”建设的重要任务。

一、“生态安全教育”融入法律专业教学的动因

与其他专业相比,法律专业具有特殊性,其与政治教育的结合更为紧密、更加适配,法律专业教育突出强调对“德法兼修”法律人才的培养。生态安全教育本质属于思想政治教育的范畴,是培养“德法兼修”法律专业人才的内在要求和题中之义。

(一)贯彻执行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内在要求

十年来“总体国家安全观”的理念深入人心,进入新时代国家安全的涵盖领域具有“全面性”,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有机融合,非传统安全如生态安全面临的挑战更加复杂,成为国家安全的重要内容,也成为国家安全所面临的新挑战,关乎我国经济社会的持续健康发展。二十大报告强调,中国式现代化注重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处,并将其视为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特点和核心要求之一。在推进现代化的过程中,不仅要增加物质和精神财富的积累,还要提供优质的生态产品,确保生态环境的安全,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不断追求。基于“中国式现代化的生态观”,中国式生态安全观坚持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理念,释放生态安全在促进国家经济安全乃至整体国家安全中的巨大潜能。因此,生态安全教育融入法律专业教学是贯彻执行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客观要求,是创新“大思政课”育人体系的重要形式。

(二)培育合格生态公民的内在要求

人类正在逐步走向生态文明新时代。生态素养是生态文明时代各国公民必备的核心素养,各国都将生态公民的培养作为国民教育的目标之一。在新时代背景下,生态公民应当热爱自然,并对自然环境具有高度的敏感性。他们需要拥有生态智慧和判断能力,以便更好地保护和我们的生态

环境。生态公民教育主要是一种关系性思维或世界观教育,本质上属于思想政治教育的范畴,理应成为法律专业“课程思政”的重要内容。

生态公民的道德责任教育应当重视公共参与的公民教育模式。通过公共参与,公民能够获取生态信息,了解并评论公共决策,从而影响这些决策的制定和执行。我国未来要建立一个以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并由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因此,将生态安全教育有机融入法律专业教学中是保障生态文明建设公共参与、培养生态公民的内在要求。

(三)提升法律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途径

坚持法治思维、推进生态安全法治建设是习近平生态文明观的主要内容,是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领域。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只有实行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才能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靠保障。”当前我国生态文明立法体系初步确立,关涉生态文明建设“四梁八柱”的制度体系基本形成,我国生态文明法治体系日趋健全,为我国生态安全的维护提供了“良法”支撑。生态安全法治体系的形成与完善为法律专业教学丰富了教学内容,对法律专业教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是提升法律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载体。法律专业教学面临新形势和新挑战。

二、高职法律专业生态安全教育的现状分析

在当前的高职法律专业教学与实践教学中,生态安全教育仍然是一个相对薄弱的环节,教学中未能严格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的要求,未在顶层制度设计、人才培养目标、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评价等进行规划。现实中普遍存在重视环境保护法律概念、法律规则的讲授,忽视国家安全、生态安全、生态治理的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引领。

(一)生态安全教育缺乏系统性建构

系统思维是一种利用整体性和系统性观念来理清思路并应对复杂问题的思考方式。在社会改革中,面对复杂且深层次的问题时,系统思维显得尤为重要。法律专业教育应坚持系统思维范式,应当注重知识、能力和素养的有机结合,旨在培养学生的综合能力,使其能够应对复杂问题,并具备系

收稿日期:2025-2-28

基金项目:本文系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专项项目“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引领大学生生态观培育研究”阶段性成果(项目编号:2022SJSZ1037)。

作者简介:武婷婷(1984—),女,山东临沂人,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法律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统性思维。当前在“生态安全”课程思政教育中缺乏对战略思维与系统思维的培养,未在顶层制度设计中深度融入总体国家安全观的要求与精神,没有形成完善的生态安全教育育人体系。

(二)生态安全教育缺乏创新思维

法律专业课程是理论性与实践性相统一的课程,其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模式都应给予学生“具体可经验的生态教育”,体现理实一体的课程规律和相应要求。当下生态安全教育融入法律课程的过程中,往往是抽象的理论宣传,传统教学模式和方法往往无法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积极性,“课程思政”建设过于空洞、抽象,未实现与新型科技手段的融合发展,科技赋能还停留在理论层面。目前的评价体系过于注重法学理论知识的考核,而忽视了对学生的实践能力、综合素质的培养尤其是保护生态、热爱自然的担当精神的评价。大学生学习生态法治知识、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碰到了现实阻碍,使学生知行合一的过程出现断裂,是值得我们反思的地方。

(三)法律专业教师思政育人能力不足

教师是学生的引路人,教师的价值观直接影响学生价值观的形成。教师是否能认真学习与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直接关系到学生能否认同与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目前法律专业教师普遍存在马克思国家安全理论素养不高的困境,这无疑限制了总体国家安全观融入法律专业教学的效能。学校应在教师培训、课程建设、资金配套等方面给予支持,为生态安全教育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政策、制度的支持。

三、生态安全教育融入法律专业教学的路径探析

当前,“高质量教育”正成为我国教育领域中的一个核心概念,引领着教育理论和实践的探索方向。在此背景下,要坚持战略思维、系统思维与创新思维,进一步加强顶层设计,从课程体系建设、教学团队建设、教学方法创新、构建实践教学体系等方面推进生态安全育人体系的构建,助力高职法律专业教育的高质量发展。

(一)完善课程体系与课程内容

总体国家安全观蕴含着深刻的战略思维、系统思维、底线思维、法治思维和创新思维。总体国家安全观蕴含的主要思维方法是我们应对生态安全威胁和挑战的基本战略思想和方法,也是推进大学生生态安全观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基本战略思想和方法。加强生态安全学科建设、完善课程体系是新时代加强和改进生态安全教育的现实需求。法律专业应践行“大思政课”的育人理念,构建生态安全通识教育、专业教育、思政教育相结合的课程群。深挖法律专业课程中的思政元素,在民法、刑法、行政法、环保法等课程中融入生态安全的新鲜案例,展示生态安全与总体国家安全、生态安全与法治的辩证关系,引导学生关心生态安全、树立起坚定的“总体国家安全观”。

(二)借助生成式人工智能创新教学方法

教学形式与方法在展示教学内容和实现课程目标方面起着关键作用。为了构建法律专业的“生态安全教育”培养体系,需要深化教育方法的改革并采用多样化的培养策略。运用科技手段,例如手机应用和虚拟现实技术,重现经典案例和重大事件,潜移默化地将思想政治教育目标融入法律教学设计和学习任务中,使知识传递更加生动。利用 DeepSeek 等人工智能创新教学模式,以学生为中心,鼓励他们进行深度思考,积极参与课堂活动,提升教学质量。同时,丰富教学资源,积极开发生态安全类在线开放课程,让学生在课外时

间进行知识扩展和深入学习。

采用模拟法庭的教学方法能够有效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提高他们的参与度,并培养实际操作能力。在这一过程中,学生首先接触真实的生态安全案例(包括民事、行政和刑事案件),了解案情、证据和背景。通过角色扮演,学生能切身体会到生态纠纷各方当事人的立场。在分析案情和庭审对抗的过程中,让学生不知不觉树立起“总体国家安全观”意识。

(三)以教育家精神引领提升教师综合素养

提升法律教师队伍政治素养,引领生态安全教育落地实施。生态安全教育的高质量育人体系构建,必须遵循国家教育现代化的要求,即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并突出教师在育人体系中的核心地位及其在教学过程中的创新精神。应建立和完善教师发展的支持体系或保障机制。构建高质量的育人体系,不仅需要更新教师的教育理念,还需要他们在实际教学中不断改进和创新。教师不仅是学校育人活动的执行者,更是推动教育发展的关键力量。

教师不只是学校育人活动的实施者与执行者,更应成为教育的创造者和引领者。健全学校教师发展体系,不断提升师资队伍政治素养,是保障生态安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前提条件。要加强在职法律教师国家安全特别是生态安全方面高水平的能力拓展,鼓励法律教师参与生态安全、生态法治等科学研究,加大科研投入,提升教师的思政育人水平。鼓励法律专业教师与思政课教师的结对,在彼此相互交流、沟通中实现“大思政课”的育人效能。

(四)政校社企多方协同强化实践教学

扎实推进政校社企四方的深度合作,着力提升实践教学育人能力。生态安全教育应重视个体的“经验感受”,通过实践教学为个体提供从具体生态问题出发的机会,切实解决他们对“生态安全”的现实困惑,并提高他们在“生态安全”方面的日常福祉,从而促进生态责任在个体心中的形成和发展。扎实推进生态安全教育的协同化,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生态保护组织、生态教育基地、优秀企业之间的交流与合作,共建生态安全育人实践教学体系。比如,加强法律院系与生态文明实践教育基地的联系,构建长期、稳定的合作机制,通过生态旅行团等形式进行实地考察,让学生亲身体验生态环境保护的实际运作,提高其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通过构建“行走的思政课”生态安全实践教学体系,引导学生走出课堂、走进自然,让学生在亲身实践中感知生态保护的重要价值,更深刻地感知违反国家生态法律法规所面临的严重后果,从而实现“生态责任”在学生个体心中孕育、形成并予以践行的教育目标。

结语

进入新时代,加强大学生生态安全教育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将生态安全教育与法律专业教学相结合,坚持战略思维、系统思维与创新思维,多管齐下、多措并举,为我国国家安全建设培养更多“德法兼修”的法律人才。

参考文献:

- [1]张璐,金宵羽.中国式生态安全观的认知基础与法治保障[J].南京社会科学,2024(11).
- [2]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7.
- [3]苗东升.系统思维与复杂性研究[J].系统辩证学学

报,2004,12(1).

[4]严从根,熊甸双.生态公民的道德责任及其教育[J].
教育发展研究,2019,39(12).

[5]卜玉华,王素斌,鞠玉翠,等.“学校高质量育人体系

建设”笔谈[J].基础教育,2024,21(2).

[6]陈晨,程斯辉.教育维护国家安全的三维探析[J].学
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24(8).

Research on Ecological Security Education in Law Major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Holistic National Security Concept”

WU Ting-ting

(Jiangsu Vocational College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Huai'an Jiangsu 223003, China)

Abstract: The “holistic national security concept” is the fundamental guiding ideology for China’s national security work in the new era. A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national security, ecological security is a new field of national security and is a crucial guarantee for the continuous and healthy development of the economy and society. To deeply implement the educational philosophy of “Great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and “Grand Security Concept”, vocational college legal education should be guided by the holistic national security concept, adhering to strategic thinking, systematic thinking, and innovative thinking, integrating national security education with majors, courses, and practices, exploring and practicing from aspects such as talent cultivation systems, course system settings, faculty team building, and assessment evaluations, to leverage the synergistic educational role of legal education in “course ideology and politics” and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courses.

Key words: holistic national security concept; ecological security; political education in courses; legal teaching

(责任编辑:陈思婷)

(上接第70页)

参考文献:

[1]郭福春.高职院校数字化人才培养的现实需求与实践进路[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3(4).

[2]段姣雯,邱静.基于CIPP模式的高职学生增值评价研究[J].职业技术,2021,20(10).

[3]王丹.OBE理念下公共英语课程增值性评价体系的构建与实践[J].科教文汇,2024(21).

[4]代天真,李如密.课堂教学诊断:价值、内容及策略[J].全球教育展望,2010,39(4).

[5]皇甫倩,曹颖.智慧课堂中学习机会测评指标体系的构建——基于CIPP评价模式的探索[J].教育测量与评价,2024(6).

[6]张文凤.增值评价在高职思政课课堂教学改革中的应用研究——基于CIPP评价模式[J].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4,23(4).

[7]朱小超.论思政“金课”的四个标准[J].中学政治教学参考,2024(6).

Research on the Value-added Evaluation System for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 Students Based on the CIPP Model

XIE Guang-yuan, CHEN Yong, ZHAO Fu-qun

(Hunan Polytechnic of Environment and Biology, Hengyang Hunan 421005, China)

Abstract: Vocational education, compared to general education, has a more diverse student population, making it particularly important to focus on students’ initial performance. Value-added assessment respects individual differences and emphasizes the incremental progress of students’ performance before and after learning, representing a dynamic measure. Therefore, implementing value-added assessment in vocational education is highly necessary. This paper, based on the CIPP evaluation model and using the “Landscape Plant Design” course as an example, constructs a value-added assessment system for the course. It proposes the following reform methods: paying attention to students’ learning conditions; restructuring course content; enhancing the digitalization of course resources; strengthening course team development; and continuously improving practical training conditions. These measures aim to address student diversity and promote their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Key words: CIPP evaluation model; higher vocational students; value-added evaluation; student differences; reform methods

(责任编辑:章樊)